



00002020090038298786

报告文号: XYZH[2020]NJA30363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1-6月、2019年度、2018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 财务报表附注	8-4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审计报告

XYZH/2020NJA30363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艳阳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6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1-6月、2019年度、2018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扬州艳阳天公司2020年6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1-6月、2019年度、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扬州艳阳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扬州艳阳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扬州艳阳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扬州艳阳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扬州艳阳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扬州艳阳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扬州艳阳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殷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德新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1	607,545.90	7,153,388.64	31,763.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212,445,282.27	183,853,094.55	156,111,287.6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3	785,689.60	104,585.03	34,567.40
其他应收款	五、4	73,141,455.98	72,372,306.96	46,394,596.64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13,076,016.47	21,152,327.50	13,795,791.51
<b>流动资产合计</b>		<b>300,055,990.22</b>	<b>284,635,702.68</b>	<b>216,368,006.9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6	721,257,376.69	741,623,762.98	780,572,826.72
在建工程			-	1,402,28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7	1,290,790.79	1,312,209.96	1,306,835.6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8	946,190.09	1,188,460.09	1,673,00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66,750.50	13,350.00	13,35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0	40,000,000.00	40,000,000.00	60,0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63,561,108.07</b>	<b>784,137,783.03</b>	<b>844,968,311.74</b>
<b>资产总计</b>		<b>1,063,617,098.29</b>	<b>1,068,773,485.71</b>	<b>1,061,336,318.6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续)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11	3,500,000.00	3,5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16,984,776.05	38,510,399.74	54,074,867.4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388,723.14	440,287.05	56,371.97
应交税费	五、14	1,812,402.13	765,159.37	456,724.48
其他应付款	五、15	143,625,008.57	90,522,047.80	64,278,898.19
其中：应付利息		19,735,087.29	319,026.67	
应付股利		82,853,965.60	49,611,674.33	49,611,674.33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6	206,917,488.95	141,269,718.97	26,763,695.56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3,228,398.84</b>	<b>275,007,612.93</b>	<b>145,630,557.6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17	456,541,822.08	535,994,614.54	667,578,549.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56,541,822.08</b>	<b>535,994,614.54</b>	<b>667,578,549.62</b>
<b>负 债 合 计</b>		<b>829,770,220.92</b>	<b>811,002,227.47</b>	<b>813,209,107.2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五、18	227,360,000.00	227,360,000.00	227,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19	6,486,877.37	6,486,877.37	5,522,472.69
未分配利润	五、20		23,924,380.87	15,244,738.7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3,846,877.37</b>	<b>257,771,258.24</b>	<b>248,127,211.4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63,617,098.29</b>	<b>1,068,773,485.71</b>	<b>1,061,336,318.6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1	65,818,937.08	135,262,095.79	132,947,234.76
减：营业成本	五、21	24,197,607.70	48,682,886.56	45,854,809.14
税金及附加	五、22	30,104.26	85,556.10	181,078.94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五、23	733,698.09	3,649,369.92	1,653,922.67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五、24	29,354,063.57	72,300,459.51	65,289,863.20
其中：利息费用		29,300,526.06	72,191,619.30	65,301,071.09
利息收入		2,602.32	23,915.21	67,506.70
加：其他收益	五、25	5,811.30	32,000.00	17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6	-427,204.00	-53,361.69	169,618.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2,070.76	10,522,462.01	20,312,179.29
加：营业外收入	五、27	3,000.00	-	921,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28	20,000.00	125,448.88	405,113.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65,070.76	10,397,013.13	20,828,365.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29	1,747,160.36	752,966.33	110,25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7,910.40	9,644,046.80	20,712,114.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7,910.40	9,644,046.80	20,712,114.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17,910.40	9,644,046.80	20,712,114.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83,211.28	125,911,092.15	119,106,160.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4,572.82	21,251,678.22	45,029,63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77,784.10	147,162,770.37	164,135,79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9,585.05	5,059,744.89	824,685.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6,479.03	1,455,473.43	1,285,769.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3,061.01	529,978.98	188,20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625.36	25,607,909.67	97,663,31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8,750.45	32,653,106.97	99,961,98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09,033.65	114,509,663.40	64,173,816.7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6,962.00	19,220,205.28	32,987,22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962.00	19,220,205.28	32,987,22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962.00	-19,220,205.28	-32,987,220.8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	6,5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7,050.77	13,100,000.00	175,286,077.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27,050.77	19,600,000.00	197,286,077.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0,932.78	986,219.99	625,53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66,686.30	103,795,526.53	232,161,08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97,619.08	107,781,746.52	234,786,62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0,568.31	-88,181,746.52	-37,500,547.0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39,475.31	31,763.71	6,345,714.8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90,978.65	7,139,475.31	31,763.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6月						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360,000.00	-	-	-	-	-	-	-	6,486,877.37	23,924,380.87	-	257,771,25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7,360,000.00	-	-	-	-	-	-	-	6,486,877.37	23,924,380.87	-	257,771,258.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17,910.40		9,317,910.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242,291.27		-53,242,291.27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60,000.00	-	-	-	-	-	-	-	6,486,877.37	-33,242,291.27	-	233,846,877.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1)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2019年度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360,000.00	-	-	-	-	-	-	15,244,738.75	-	248,127,211.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7,360,000.00	-	-	-	-	-	-	15,244,738.75	-	248,127,211.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8,679,642.12	-	9,644,046.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44,046.80		9,644,046.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64,404.68		-964,404.68	
1. 提取盈余公积								-964,404.68		-964,404.6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60,000.00	-	-	-	-	-	-	23,924,380.87	6,486,877.37	257,771,258.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2)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360,000.00							3,451,261.21	46,215,509.79		277,026,771.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27,360,000.00							3,451,261.21	46,215,509.79		277,026,771.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1,211.48	-30,970,771.04		-28,899,559.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712,114.77		20,712,114.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71,211.48	-51,682,885.81		-49,611,674.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1,211.48	-2,071,211.4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9,611,674.33		-49,611,674.3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60,000.00							5,522,472.69	15,244,738.75		248,127,211.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历史沿革。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3月18日经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32102300020140318014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20,736万元人民币,由原江苏舜大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江苏舜大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736.00	-	100.00
	合计	-	20,736.00	-	100.00

2016年1月28日,根据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736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2,736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金2,000万元由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认缴。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舜大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736.00	91.20
2	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	8.80
	合计	-	22,736.00	100.00

2016年9月2日,股东江苏舜大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736.00	20,736.00	91.20
2	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	2,000.00	8.80
	合计	-	22,736.00	22,736.00	100.00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宝应县柳堡镇仁里荡。

公司法人: 李进。

2.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行业性质: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技术研究、开发; 太阳能发电; 太阳能电力设备制造、维修; 太阳能电力工程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 光伏电站运营设备及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2014年3月18日至2064年3月17日。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本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



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无减值迹象的关联方款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风险较低组合	以回收风险程度较低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风险较低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 应收关联方款项如存在减值迹象,应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风险较低组合一般包括下列应收款项: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①应收政府部门款项,例如应收可再生能源补助;

②应收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

③应收内部部门或职工为从事经营业务而发生的暂借款、备用金等性质的款项。

3)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0.00	0.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 8. 套期工具

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现金流量套期,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本公司以合同(协议)主要条款比较法对套期有效性进行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对套期有效性进行回顾性评价。

## 9.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及其他。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以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直接用于出售的燃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30	5	6.67-3.17

### 12.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5	6.67-3.17
2	机器设备	4-20	5	25.00-4.75
3	运输设备	6-25	5	16.67-3.8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是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14.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5.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计算机软件、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6.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资产的市价当年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融资租赁手续费。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9.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20.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收入确认时电力销售以取得电网公司确认的上网电量统计表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3. 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四、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1) 境内所属企业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分别按6%、16%、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7%、16%、13%[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从2018年5月1日起,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17%税率的,税率由17%改为16%。

从2019年4月1日起,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由16%改为13%。

#####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文)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所属光伏发电企业、风力发电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光伏发电所得,符合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其中4MWP项目自2015年度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1084MWP项目自2016年度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本公司两个光伏发电项目本期均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20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0年6月30日,“本期”系指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07,545.90	7,153,388.64
合计	607,545.90	7,153,388.64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445,282.27	100.00			212,445,282.27
其中:关联方组合					
风险较低组合	208,292,728.25	98.05			208,292,728.25
账龄组合	4,152,554.02	1.95			4,152,554.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2,445,282.27	100.00			212,445,282.27

(续表)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853,094.55	100.00			183,853,094.55
其中:关联方组合					
风险较低组合	180,684,117.74	98.28			180,684,117.74
账龄组合	3,168,976.81	1.72			3,168,976.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3,853,094.55	100.00			183,853,094.55

(2) 组合中, 按风险较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可再生能源补助	208,292,728.25	180,684,117.74
合计		<b>208,292,728.25</b>	<b>180,684,117.74</b>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152,554.02	0.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b>4,152,554.02</b>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168,976.81	0.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b>3,168,976.81</b>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08,292,728.25	3年以内	98.0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4,152,554.02	1年以内	1.95	
合计	<b>212,445,282.27</b>		<b>100.00</b>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85,689.60	100.00	104,585.03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785,689.60	100.00	104,585.0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	457,255.15	1年以内	58.20
扬州华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1,000.00	1年以内	28.13
王银林(蒋钟民)供桩	49,676.67	1年以内	6.32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33,700.00	1年以内	4.28
姜文耙	20,000.00	1年以内	2.55
合计	781,631.82		99.48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73,141,455.98	72,372,306.96
合计	73,141,455.98	72,372,306.9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675,459.98	100.00	534,004.00	100.00	73,141,455.98
其中:关联方组合	70,852,083.26	96.17			70,852,083.26
风险较低组合	2,000,000.00	2.71			2,000,000.00
账龄组合	823,376.72	1.12	534,004.00	100.00	289,372.72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73,675,459.98</b>	<b>100.00</b>	<b>534,004.00</b>	<b>100.00</b>	<b>73,141,455.98</b>

(续表)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479,106.96	100.00	106,800.00	100.00	72,372,306.96
其中:关联方组合	68,184,883.26	94.08			68,184,883.26
风险较低组合	2,000,000.00	2.76			2,000,000.00
账龄组合	2,294,223.70	3.16	106,800.00	100.00	2,187,423.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72,479,106.96</b>	<b>100.00</b>	<b>106,800.00</b>	<b>100.00</b>	<b>72,372,306.96</b>

2) 本期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7,204.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往来款	71,665,332.38	70,479,106.96
社保、公积金	10,127.60	
<b>合计</b>	<b>73,675,459.98</b>	<b>72,479,106.96</b>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82,200.00	1年以内、	4.45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4,436,845.30	1-2年	33.17	
		43,004,163.96	2-3年	58.37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3年以上	2.71	
宝应李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	1年以内	0.01	
		534,004.00	2-3年	0.72	106,800.00
江苏腾龙钢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8,874.00	1年以内	0.17	
扬州昕茂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480.00	1年以内	0.11	
合计		<b>73,477,567.26</b>		<b>99.71</b>	<b>106,800.00</b>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076,016.47	21,152,327.50
合计	<b>13,076,016.47</b>	<b>21,152,327.50</b>

6.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1,257,376.69	741,623,762.9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b>721,257,376.69</b>	<b>741,623,762.98</b>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80,658.75	865,917,853.27	256,338.00	179,788.34	870,134,638.3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798.17	50,946.90			330,745.07
(1) 购置	279,798.17	50,946.90			330,745.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4,060,456.92	865,968,800.17	256,338.00	179,788.34	870,465,383.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91,593.55	127,478,279.57	140,024.63	100,977.63	128,510,875.38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295.12	20,566,580.29	12,176.06	17,079.89	20,697,131.36
(1) 计提	101,295.12	20,566,580.29	12,176.06	17,079.89	20,697,131.3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892,888.67	148,044,859.86	152,200.69	118,057.52	149,208,006.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67,568.25	717,923,940.31	104,137.31	61,730.82	721,257,376.69
2. 期初账面价值	2,989,065.20	738,439,573.70	116,313.37	78,810.71	741,623,762.98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宝应县柳堡镇 4MW 和 108MW 光伏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	801,678,324.13	131,703,548.46		669,974,775.67
合计	801,678,324.13	131,703,548.46		669,974,775.67

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1,400,181.00	44,504.00		1,444,68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400,181.00	44,504.00		1,444,685.00
二、累计折旧	-	-	-	-
1. 期初余额	121,349.06	11,125.98		132,475.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4,001.84	7,417.33		21,419.17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35,350.90	18,543.31		153,894.21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264,830.10	25,960.69		1,290,790.7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78,831.94	33,378.02		1,312,209.96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河道清淤	362,152.45		65,845.90		296,306.55
绿化工程	414,691.97		52,939.40		361,752.57
融资租赁手续费	411,615.67		123,484.70		288,130.97
合计	1,188,460.09		242,270.00		946,190.09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4,004.00	66,750.50	106,800.00	13,350.00
合计	<b>534,004.00</b>	<b>66,750.50</b>	<b>106,800.00</b>	<b>13,350.00</b>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b>40,000,000.00</b>	<b>40,000,000.00</b>

11.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b>3,500,000.00</b>	<b>3,500,000.00</b>

(1) 保证借款明细

项目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期末余额	担保人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堡支行	2019-12-26至2020-12-19	9.42%	1,500,000.00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腾龙钢业有限公司、李进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扬州分行营业部	2019-2-3至2021-1-20	10.62%	2,000,000.00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市新兴照明有限公司、江苏风日石英科技有限公司、王玉林、刘苏霞、江旭明、李进、曹雪梅、袁庭伟、陈伟
合计			<b>3,500,000.00</b>	

1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15,205,076.05	36,720,699.74
其他	1,779,700.00	1,789,700.00
合计	<b>16,984,776.05</b>	<b>38,510,399.74</b>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彭树昌	4,601,205.70	未达到结算条件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宝应县柳堡镇仁里村经济合作社	2,036,668.09	未达到结算条件
扬州市桩基有限公司	1,457,359.70	未达到结算条件
黄阔林(伟众)	1,409,00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扬州华夏营造有限公司	1,255,00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湖南鸿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70,438.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b>11,829,671.49</b>	

1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0,287.05	757,135.04	808,698.95	388,723.1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80.08	7,780.08	-
合计	<b>440,287.05</b>	<b>764,915.12</b>	<b>816,479.03</b>	<b>388,723.14</b>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0,287.05	710,654.00	786,748.66	364,192.39
职工福利费		17,096.00	9,596.00	7,500.00
社会保险费	-	7,544.32	7,544.32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308.56	7,308.56	-
补充医疗保险				-
工伤保险费		235.76	235.76	-
生育保险费				-
住房公积金		20,160.00	3,360.00	16,8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0.72	1,449.97	230.75
其他				
合计	<b>440,287.05</b>	<b>757,135.04</b>	<b>808,698.95</b>	<b>388,723.14</b>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544.32	7,544.32	
失业保险费		235.76	235.76	
合计		<b>7,780.08</b>	<b>7,780.08</b>	

14. 应交税费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800,560.86	752,956.75
房产税	7,343.92	7,343.91
土地使用税	860.21	860.22
个人所得税	-176.66	184.69
印花税	3,813.80	3,813.80
合计	<b>1,812,402.13</b>	<b>765,159.37</b>

1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735,087.29	319,026.67
应付股利	82,853,965.60	49,611,674.33
其他应付款	41,035,955.68	40,591,346.80
合计	<b>143,625,008.57</b>	<b>90,522,047.80</b>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9,825.00	
应付融资租赁利息	17,805,062.15	
应付其他借款利息	1,920,200.14	319,026.67
合计	<b>19,735,087.29</b>	<b>319,026.67</b>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5,562,816.63	45,245,846.99
如皋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291,148.97	4,365,827.34
合计	<b>82,853,965.60</b>	<b>49,611,674.33</b>

(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40,717,398.19	40,286,041.53
审计、税务服务费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118,557.49	105,305.27
合计	<b>41,035,955.68</b>	<b>40,591,346.80</b>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宝应李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6,460,720.21	借款未到期
顾丽琴	3,120,000.00	借款未到期
杨培	1,550,000.00	借款未到期
叶美华	880,000.00	借款未到期
合计	<b>32,010,720.21</b>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6,917,488.95	141,269,718.97
合计	<b>206,917,488.95</b>	<b>141,269,718.97</b>

17.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56,541,822.08	535,994,614.5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b>456,541,822.08</b>	<b>535,994,614.54</b>

(1)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798,119,890.57	838,701,444.18
其中: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00.08	21,153,000.00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81,319,890.49	817,548,444.18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4,660,579.54	161,437,110.67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206,917,488.95	141,269,718.97
合计	<b>456,541,822.08</b>	<b>535,994,614.54</b>

18.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7,360,000.00	91.20	207,360,000.00	91.20	207,360,000.00	91.20
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80	20,000,000.00	8.80	20,000,000.00	8.80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者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227,360,000.00	100.00	227,360,000.00	100.00	227,360,000.00	100.00

1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法定盈余公积	6,486,877.37			6,486,877.37
合计	6,486,877.37			6,486,877.37

项目	2018.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522,472.69	964,404.68		6,486,877.37
合计	5,522,472.69	964,404.68		6,486,877.37

项目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451,261.21	2,071,211.48		5,522,472.69
合计	3,451,261.21	2,071,211.48		5,522,472.69

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23,924,380.87	15,244,738.75	46,215,509.79
加: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 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期初余额	23,924,380.87	15,244,738.75	46,215,509.7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17,910.40	9,644,046.80	20,712,114.7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4,404.68	2,071,211.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242,291.27		49,611,674.33
本期期末余额	0.00-	23,924,380.87	15,244,738.75

2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818,937.08	24,197,607.70	135,262,095.79	48,682,886.56
其他业务				
合计	65,818,937.08	24,197,607.70	135,262,095.79	48,682,886.56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262,095.79	48,682,886.56	132,947,234.76	45,854,809.14
其他业务				
合计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b>132,947,234.76</b>	<b>45,854,809.14</b>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65,818,937.08	24,197,607.70	135,262,095.79	48,682,886.56
合计	<b>65,818,937.08</b>	<b>24,197,607.70</b>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行业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135,262,095.79	48,682,886.56	132,947,234.76	45,854,809.14
合计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b>132,947,234.76</b>	<b>45,854,809.14</b>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65,818,937.08	24,197,607.70	135,262,095.79	48,682,886.56
合计	<b>65,818,937.08</b>	<b>24,197,607.70</b>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产品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135,262,095.79	48,682,886.56	132,947,234.76	45,854,809.14
合计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b>132,947,234.76</b>	<b>45,854,809.14</b>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江苏地区	65,818,937.08	24,197,607.70	135,262,095.79	48,682,886.56
合计	<b>65,818,937.08</b>	<b>24,197,607.70</b>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地区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江苏地区	135,262,095.79	48,682,886.56	132,947,234.76	45,854,809.14
合计	<b>135,262,095.79</b>	<b>48,682,886.56</b>	<b>132,947,234.76</b>	<b>45,854,809.14</b>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40,255,500.89	61.1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25,563,436.19	38.84
合计	<b>65,818,937.08</b>	<b>100.00</b>

2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房产税	14,680.49	37,901.38	26,487.03
土地使用税	1,719.57	3,440.02	11,463.80
印花税	13,704.20	44,214.70	143,128.11
合计	<b>30,104.26</b>	<b>85,556.10</b>	<b>181,078.94</b>

23.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221,287.00	434,088.02	20,196.58
折旧费	25,376.85	60,904.44	59,071.01
修理费/修缮费		17,392.00	137,135.27
业务招待费	206,085.45	753,861.96	529,454.01
差旅费	7,543.23	78,376.86	97,834.88
办公费	9,328.72	24,537.06	85,641.58
诉讼费	66,139.50	-55,081.00	
中介机构费用		315,849.05	262,469.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785.30	237,570.60	239,970.69
无形资产摊销	7,417.33	11,125.98	140,515.03
车辆使用及运输费	300.00	13,067.54	15,854.62
培训费		10,808.21	
电话费	2,899.47	14,333.65	4,546.60
农业绿化费		1,695,279.00	
工会费	1,680.72	17,898.82	
其他	66,854.52	19,357.73	61,233.00
合计:	<b>733,698.09</b>	<b>3,649,369.92</b>	<b>1,653,922.67</b>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费用	29,300,526.06	72,191,619.30	65,301,071.09
减：利息收入	2,602.32	23,915.21	67,506.70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56,139.83	132,755.42	56,298.81
合计	<b>29,354,063.57</b>	<b>72,300,459.51</b>	<b>65,289,863.20</b>

25. 其他收益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697.46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3.84			与收益相关
先进集体、文明单位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引导基金		30,0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发展创新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b>5,811.30</b>	<b>32,000.00</b>	<b>175,000.00</b>	

2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坏账损失	-427,204.00	-53,361.69	168,418.48
合计	<b>-427,204.00</b>	<b>-53,361.69</b>	<b>168,418.48</b>

2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		921,300.00	3,000.00
合计	<b>3,000.00</b>		<b>921,300.00</b>	<b>3,000.00</b>

2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05,448.87	40,113.51	
捐赠	20,000.00	20,000.00	365,000.00	20,000.00
其他		0.01		
合计	<b>20,000.00</b>	<b>125,448.88</b>	<b>405,113.51</b>	<b>20,000.00</b>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1,800,560.86	752,956.75	129,610.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400.50	9.58	-13,359.58
合计	<b>1,747,160.36</b>	<b>752,966.33</b>	<b>116,251.01</b>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317,910.40	9,644,046.80	20,712,114.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7,204.00	53,361.69	-169,618.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697,131.36	41,323,058.47	45,222,073.47
无形资产摊销	21,419.17	28,003.66	28,003.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270.00	484,540.00	6,621,758.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300,526.06	72,191,619.30	65,301,071.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00.50	9.58	-13,35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02,445.31	31,902,096.39	-133,257,189.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58,418.47	22,687,120.29	59,728,962.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09,033.65	114,509,663.40	64,173,816.7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0,978.65	7,139,475.31	31,763.7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139,475.31	31,763.71	6,345,714.8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48,496.66	7,107,711.6	-6,313,951.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0. 6. 30	2019. 12. 31	2018. 12. 31
现金	590,978.65	7,139,475.31	31,763.71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0,978.65	7,139,475.31	31,76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978.65	7,139,475.31	31,763.71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567.25	诉讼账户被保全
应收账款	212,445,282.27	融资租赁款项质押
固定资产	669,974,775.67	融资租赁款项抵押
固定资产	13,558,711.74	诉讼土地权证上房产被保全
无形资产	1,264,830.10	诉讼土地权证被保全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	太阳能光伏电站设计、建筑,光伏建筑一体化的设计、安装;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机电设备,电力器具,电线电缆及光伏组件材料,新能源及新材料领域产品的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的技术开发及工程总承包、施工;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光伏电站的销售	20,260.00	91.20	91.20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00,000.00	202,600,000.00	202,6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7,360,000.00	227,360,000.00	227,36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舜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浙川县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鑫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霍尔果斯舜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宿迁顺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枣阳舜大艳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随州市英利阳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李进	实际控制人
江苏风日石英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扬州朗晟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母公司的少数股东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关联交易

1. 支付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李进	支付利息			26,958.08
扬州朗晟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支付利息		612,915.56	
合计			612,915.56	26,958.08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李进	300,000.00	2018-06-05	2018-11-16	
扬州朗晟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00.00	2019-01-22	2019-06-3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723,209.26		68,056,009.26		43,604,163.9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应付	李进	512,381.32	513,321.32	512,381.32
应付利息	扬州朗晟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9,026.67	319,026.67	
应付股利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5,562,816.63	45,245,846.99	45,245,846.99
应付股利	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291,148.97	4,365,827.34	4,365,827.34

七、 或有事项

(一)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保证单位	被保证单位	保证金额	担保物	担保事项	主债权确定期间	保证期间
------	-------	------	-----	------	---------	------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保证单位	被保证单位	保证金额	担保物	担保事项	主债权确定期间	保证期间
本公司	江苏风日石英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信用担保	最高额授信	2019-6-13至2022-6-13	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小计	<b>300.00</b>				

(二)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未决诉讼情况:

1、2019年10月19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再审判决((2019)苏民再189号),对于本公司与上海铎槿笙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居间协议》产生的纠纷,改判本公司应支付居间报酬6,612,770.81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此前江苏省宝应县人民法院(2017)苏1023民初1906号一审判决本公司支付居间报酬8,793,819.7元并支付逾期违约金;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苏10民终3413号二审判决维持原判,截止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共已被执行9,609,091.74元。公司根据再审判决计算居间报酬加违约金共应支付7,043,484.14元,此前多被执行了2,565,607.60元,公司已向省高院申请从被申请执行人处执行回转2,565,607.60元及同期银行贷款利息。

2、2015年5月18日,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大能源”)诉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要求判令双方之间签订的《宝应县柳堡镇4MWP渔光互补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及其《股权质押合同》无效。2015年6月24日,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反诉,要求判令舜大能源支付33,335,000元的工程款,支付利息暂计1,518,800元,违约金33,056元,窝工损失440,000元。

按照宝应县人民法院的(2015)宝商初字第00221号和扬州中级人民法院(2017)苏10民终1101号民事判决书,双方共同确认,工程尾款为3,615.00万元,截止2018年3月8日利息部分为631.675866万元,诉讼费15.00万元,合计4261.67587万元,已达成合解。截至2019年8月2日,舜大能源欠三公司工程尾款3,615.00万已全部结清。尚余利息未付。

2019年10月14日,中能建三公司又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为舜大能源公司及艳阳天公司,舜大能源公司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1月4日作出(2019)苏1191民初328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舜大能源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至扬州市宝应县人民法院处理。此事项导致艳阳天公司自2019年10月17日开始7个账户被保全,同时艳阳天公司所有的苏(2019)宝应县不动产权第0000350号土地及房产已被查封。截止6月30日这7个账户合计金额为16,720.87元,保全金额为23,133,923.70元,分别为江苏银行扬州城南支行90020188000089140、江苏银行扬州唐城支行90160188000081477、江苏长江商业银行扬州分行营业部80500240000100363066、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0801240000000799、中国农业银行扬州西门支行 1015820104022096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宝应支行营业部 472870599384、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广陵支行 3120280012015000000390。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八、 承诺事项

1、截止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以拥有的位于扬州宝应柳堡镇108MW光伏发电项目中20MW部分的电费收费权、本公司股东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南通荣威娱乐用品有限公司建筑屋顶的分布式电站的电费收费权为本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5,000.00万元融资租赁借款作质押,质押期间为2016年3月23日至2021年3月23日。

2、截止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以拥有的位于扬州宝应柳堡镇4MW和108MW光伏发电项目产生的电费收费权以及对应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发电设备为本公司在中电融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的合计66,000.52万元融资租赁借款作质押及抵押,质抵押期间为2016年9月7日至2025年4月9日。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2. 终止经营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终止经营的情况。

### 3.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截止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股东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2,000.00万股、本公司股东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688.00万股为本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5,000.00万元融资租赁借款作质押,质押期间为2016年3月23日至2021年3月23日。

(2) 截止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股东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股权91.20%股权、本公司股东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司 8.80%股权、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进以其持有的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 股权为本公司在中电融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的合计 66,000.52 万元融资租赁借款作质押,质押期间为 2016 年 9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9 日。

十一、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由本公司批准报出。

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 营业执照

(副本)<sup>(3-1)</su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  
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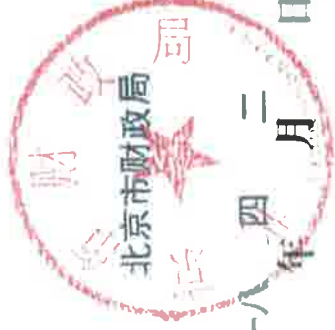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 00001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0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编号: 32000003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7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7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7月30日



姓名: 魏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大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0473080448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大华大彭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大和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此证有效



魏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魏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魏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此证有效



魏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魏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魏明(320000030014)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